

证券代码：430588

证券简称：天松医疗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天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 0 一条（十六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董事会行使职权的事项超出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，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董事会职权范围内，董事会可以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决定相关事项，该等授权应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作出，决议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。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内容应当合法、必要、审慎、明确、可控，并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公司重大利益的事项应由董事会集体决定，不得授权董事	第一百 0 一条（十六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董事会行使职权的事项超出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，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董事会职权范围内，董事会可以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决定相关事项，该等授权应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作出，决议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。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内容应当合法、必要、审慎、明确、可控，并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公司重大利益的事项应由董事会集体决定，不得授权董事

<p>长或个别董事行使。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、提名、审计、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</p>	<p>长或个别董事行使。</p>
<p>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。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对董事会负责。董事会秘书应当由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财务总监担任。</p>	<p>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。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对董事会负责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，便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，特别对董事会进行精简化改进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天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天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5日